

香港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凤祥

作為普通決議案

2. 考慮及酌情批准、確認及追認根據收購守規 25 構成特 易的存續安排。

重
重

承 會命
山東鳳祥股份有限公司
執 兼公司秘書
石磊

國山東，2025年7月5日

重 於本通告日期， 會 括執重 肖東生先生及 磊先生；非執 邱偉先生、呂歲先生、朱濼潔先生及周瑞佳女士；及獨立非執 王安易女士、 迎琳女士及鍾偉文先生。

附註：

- (A) 誠如綜合文 所載，合併 議生效條 括(其 括)，()於臨時股東大會 批准合併 議項 合併的特 決議案 過 (2/3)的多數親 出席臨時股東大會 於會 投票的股東或 其出席 於會 投票的 理 投票表決的方式通過；及()要約、其 致 方 及 存續安排或於存續安排擁有權 的 何其 股東(括 Falc'n H'ld n 及 Pla n, Pe'n) 外的股東於臨時股東大會 通過普通決議案 批准存續安排。

本公司的股東名冊將由2025年7月21日(星期)至2025年7月24日(星期四)(括首 兩 尾 日)期間暫停辦理股 過戶 記手續。於2025年7月24日(星期四)名 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及於會 投票。為符合資 出席臨時股東大會 於會 投票，所有股 過戶文 連同 關股票須於2025年7月18日(星期) 午四時 十 回本公司於香 的H股股 過戶 記處香 央證 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 灣 后大道東183 合和 心17樓1712-1716 (適用於H股股東)，或本公司註冊辦 處，地址為 國山東 聊城市陽谷縣安樂鎮 廟村(適用於內資股股東)， 辦理 記 手續。

- (B) 凡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或其 何續會) 有表決權的H股股東，均 書面委 名 或 的 士(論該 士是否為股東)作為其 表， 其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及於會 投票。委 過 名 表的股東，其 表 能 投票方式 使表決權。
- (C) 股東須 書面形式委 表，由委 簽署或由其 書面形式正式授權的 理 簽署。如委 書由委 的 理 簽署， 授權該 理 簽署的授權書或其 授權文 必須經過公證。

(D) 表委 表 (及如根據授權書或其 授權文 而 授權 表委 的 士簽署 表委 表 , 連同經證明的授權書或其 授權文 (由公證 簽署證明)文本), 必須於臨時股東大會或其 何續會 時間 於 十四 時送達本公司於香 的H股股 過戶 記 處香 央證 記有限公司, 地址為香 灣 后大道東183 合和 心17M樓, 方為有效。

(E) 內資股股東均 書面委 名或 士(論該 士是否為股東)作為其 表, 其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及於會 投票。附註(C)至(D) 適用於內資股股東, 惟有關的 表委 表 或其 授權文 必須於臨時股東大會或其 何續會 時間 十四 時回本公司註冊辦 處, 地址為 國山東 聊城市陽谷縣安樂鎮 廟村, 述文 方為有效。

(F) 如委派 委 表, 表股東出席臨時股東大會, 該 委 表須出示其 證明文 。如法 股東的法定 表 出席臨時股東大會, 該法定 表 必須出示其本 的 證明文 及證明其法定 表 的有效文 。如法 股東委派其法定 表 外的公司 表出席臨時股東大會, 該 表必須出示其本 的 證明文 及 法 股東的 章及由其法定 表 (根據香 法律 時有效的有關條例界定的認 結算所及其 委 表除外)正式簽署的授權文據。

(G) 其 項

. 預期臨時股東大會將於 天內結束。所有出席股東應自理 通和住宿, 自 承擔 出席會議有關的所有費用。

. 述提呈臨時股東大會審議和批准的決議案詳情 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7月5日的綜合文 內。

. 香 央證 記有限公司地址為:

香
灣 后大道東183
合和 心17樓1712-1716
電話: (852) 2862 8555
傳 : (852) 2865 0990

. 本公司註冊辦 處及 要營業地點地址為:

國
山東
聊城市
陽谷縣
安樂鎮
廟村
電話: (86) 635 713 8018
傳 : (86) 635 713 6002 166

(H) 本通告內所有日期及時間均指香 日期及時間。

* 僅供識 。